

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粤工信创新函〔2024〕2号

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下达2023年 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(产业创新能力建设)项目计划 (第三批)的通知

各有关地级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局:

根据《广东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(修订)》(粤府〔2023〕34号)和《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经管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(粤财工〔2019〕115号)有关规定,现下达2023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(产业创新能力建设)项目计划(第三批),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本批资金用于支持已纳入2023年省级产业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库且未获得省财政资金支持的项目。

二、各地应按照“谁审批、谁负责”原则,落实项目管理主体责任,对所选项目和资金安排计划负责,对项目的后续跟踪、监督管理、绩效评价、审计等负责,认真对照绩效目标表和任务清单,加强绩效目标及运行管理,按要求将财政资金拨付至项目

单位，及时将项目计划下达文、资金拨付情况等向我厅（制造业创新处）备案。

- 附件：1.2023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（产业创新能力建设）安排额度表（第三批）
- 2.2023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（产业创新能力建设）任务清单（第三批）
- 3.2023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（产业创新能力建设）绩效目标表（第三批）



（联系电话：020-83134277）

附件 1

2023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
(产业创新能力建设) 安排额度表
(第三批)

序号	地市	资金分配额度 (万元)
合计		6000
1	广州	2200
2	珠海	700
3	佛山	1000
4	韶关	300
5	惠州	200
6	东莞	900
7	中山	200
8	江门	200
9	肇庆	200
10	揭阳	100

附件 2

2023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(产业创新能力建设) 任务清单 (第三批)

序号	所属	资金投入方向	工作任务名称	任务要求/目标	任务性质	实施方式	实施标准	工作量
1	广州	产业创新	产业创新能力建设	支持 11 家左右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, 带动企业投入创新资金不低于 5500 万元, 带动形成创新成果不少于 33 件。	约束性任务	事后奖补	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奖补比例不超过项目购置仪器设备(含配套软件)总额的 40%(不含税)。珠三角地区单个项目获得资金原则上不少于 200 万元、不超过 800 万元; 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单个项目获得资金原则上不少于 100 万元、不超过 800 万元。	支持 11 家左右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。
2	珠海	产业创新	产业创新能力建设	支持 3 家左右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, 带动企业投入创新资金不低于 1750 万元, 带动形成创新成果不少于 9 件。	约束性任务	事后奖补	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奖补比例不超过项目购置仪器设备(含配套软件)总额的 40%(不含税)。珠三角地区单个项目获得资金原则上不少于 200 万元、不超过 800 万元; 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单个项目获得资金原则上不少于 100 万元、不超过 800 万元。	支持 3 家左右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。

3	佛山	产业创新	产业创新能力建设	支持 5 家左右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，带动企业投入创新资金不低于 2500 万元，带动形成创新成果不少于 15 件。	约束性任务	事后奖补	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奖补比例不超过项目购置仪器设备（含配套软件）总额的 40%（不含税）。珠三角地区单个项目获得资金原则上不少于 200 万元、不超过 800 万元；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单个项目获得资金原则上不少于 100 万元、不超过 800 万元。	支持 5 家左右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。
4	韶关	产业创新	产业创新能力建设	支持 2 家左右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，带动企业投入创新资金不低于 750 万元，带动形成创新成果不少于 4 件。	约束性任务	事后奖补	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奖补比例不超过项目购置仪器设备（含配套软件）总额的 40%（不含税）。珠三角地区单个项目获得资金原则上不少于 200 万元、不超过 800 万元；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单个项目获得资金原则上不少于 100 万元、不超过 800 万元。	支持 2 家左右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。

5	惠州	产业创新	产业创新能力建设	支持 1 家左右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，带动企业投入创新资金不低于 500 万元，带动形成创新成果不少于 3 件。	约束性任务	事后奖补	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奖补比例不超过项目购置仪器设备（含配套软件）总额的 40%（不含税）。珠三角地区单个项目获得资金原则上不少于 200 万元、不超过 800 万元；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单个项目获得资金原则上不少于 100 万元、不超过 800 万元。	支持 1 家左右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。
6	东莞	产业创新	产业创新能力建设	支持 3 家左右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，带动企业投入创新资金不低于 2250 万元，带动形成创新成果不少于 9 件。	约束性任务	事后奖补	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奖补比例不超过项目购置仪器设备（含配套软件）总额的 40%（不含税）。珠三角地区单个项目获得资金原则上不少于 200 万元、不超过 800 万元；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单个项目获得资金原则上不少于 100 万元、不超过 800 万元。	支持 3 家左右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。

7	中山	产业创新	产业创新能力建设	支持 1 家左右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，带动企业投入创新资金不低于 500 万元，带动形成创新成果不少于 3 件。	约束性任务	事后奖补	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奖补比例不超过项目购置仪器设备（含配套软件）总额的 40%（不含税）。珠三角地区单个项目获得资金原则上不少于 200 万元、不超过 800 万元；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单个项目获得资金原则上不少于 100 万元、不超过 800 万元。	支持 1 家左右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。
8	江门	产业创新	产业创新能力建设	支持 1 家左右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，带动企业投入创新资金不低于 500 万元，带动形成创新成果不少于 3 件。	约束性任务	事后奖补	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奖补比例不超过项目购置仪器设备（含配套软件）总额的 40%（不含税）。珠三角地区单个项目获得资金原则上不少于 200 万元、不超过 800 万元；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单个项目获得资金原则上不少于 100 万元、不超过 800 万元。	支持 1 家左右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。

9	肇庆	产业创新	产业创新能力建设	支持1家左右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，带动企业投入创新资金不低于500万元，带动形成创新成果不少于3件。	约束性任务	事后奖补	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奖补比例不超过项目购置仪器设备（含配套软件）总额的40%（不含税）。珠三角地区单个项目获得资金原则上不少于200万元、不超过800万元；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单个项目获得资金原则上不少于100万元、不超过800万元。	支持1家左右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。
10	揭阳	产业创新	产业创新能力建设	支持1家左右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，带动企业投入创新资金不低于250万元，带动形成创新成果不少于2件。	约束性任务	事后奖补	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奖补比例不超过项目购置仪器设备（含配套软件）总额的40%（不含税）。珠三角地区单个项目获得资金原则上不少于200万元、不超过800万元；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单个项目获得资金原则上不少于100万元、不超过800万元。	支持1家左右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。

附件3

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(二级项目-区域)

项目名称	产业创新能力建设			
资金类型	省级财政专项资金			
项目等级	二级项目			
省级主管部门	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	地方主管部门	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	
预算年度	2023年			
资金需求	2200万元			
支出内容	支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。			
政策依据	1.《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高质量建设制造强省的意见》(粤发〔2023〕7号) 2.《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印发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管理办法的通知》(粤工信规字〔2022〕6号)			
总体绩效目标	支持11家左右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,带动企业投入创新资金不低于5500万元,带动形成创新成果不少于33件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当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支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数量(个)	11个左右
		质量指标	获得支持的项目验收或完工评价通过率(%)	100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时间	2023年12月底前
		成本指标	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单个项目支持标准	≤800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省级企业技术中心项目带动企业投入创新资金(万元)	≥5500
		社会效益指标	省级企业技术中心项目带动形成创新成果(件)	≥33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对推动我省制造业创新能力提升发挥的影响	政策有效期内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项目单位满意度(%)	≥85

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(二级项目-区域)

项目名称	产业创新能力建设			
资金类型	省级财政专项资金			
项目等级	二级项目			
省级主管部门	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	地方主管部门	珠海市工业和信息化局	
预算年度	2023年			
资金需求	700万元			
支出内容	支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。			
政策依据	1.《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高质量建设制造强省的意见》（粤发〔2023〕7号） 2.《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印发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管理办法的通知》（粤工信规字〔2022〕6号）			
总体绩效目标	支持3家左右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，带动企业投入创新资金不低于1750万元，带动形成创新成果不少于9件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当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支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数量（个）	3个左右
		质量指标	获得支持的项目验收或完工评价通过率（%）	100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时间	2023年12月底前
		成本指标	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单个项目支持标准	≤800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省级企业技术中心项目带动企业投入创新资金（万元）	≥1750
		社会效益指标	省级企业技术中心项目带动形成创新成果（件）	≥9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对推动我省制造业创新能力提升发挥的影响	政策有效期内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项目单位满意度（%）	≥85

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(二级项目-区域)

项目名称	产业创新能力建设			
资金类型	省级财政专项资金			
项目等级	二级项目			
省级主管部门	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	地方主管部门	佛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	
预算年度	2023年			
资金需求	1000万元			
支出内容	支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。			
政策依据	1.《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高质量建设制造强省的意见》(粤发〔2023〕7号) 2.《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印发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管理办法的通知》(粤工信规字〔2022〕6号)			
总体绩效目标	支持5家左右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,带动企业投入创新资金不低于2500万元,带动形成创新成果不少于15件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当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支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数量(个)	5个左右
		质量指标	获得支持的项目验收或完工评价通过率(%)	100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时间	2023年12月底前
		成本指标	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单个项目支持标准	≤800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省级企业技术中心项目带动企业投入创新资金(万元)	≥2500
		社会效益指标	省级企业技术中心项目带动形成创新成果(件)	≥15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对推动我省制造业创新能力提升发挥的影响	政策有效期内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项目单位满意度(%)	≥85

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(二级项目-区域)

项目名称	产业创新能力建设			
资金类型	省级财政专项资金			
项目等级	二级项目			
省级主管部门	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	地方主管部门	韶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	
预算年度	2023年			
资金需求	300万元			
支出内容	支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。			
政策依据	1.《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高质量建设制造强省的意见》(粤发〔2023〕7号) 2.《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印发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管理办法的通知》(粤工信规字〔2022〕6号)			
总体绩效目标	支持2家左右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,带动企业投入创新资金不低于750万元,带动形成创新成果不少于4件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当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支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数量(个)	2个左右
		质量指标	获得支持的项目验收或完工评价通过率(%)	100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时间	2023年12月底前
		成本指标	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单个项目支持标准	≤800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省级企业技术中心项目带动企业投入创新资金(万元)	≥750
		社会效益指标	省级企业技术中心项目带动形成创新成果(件)	≥4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对推动我省制造业创新能力提升发挥的影响	政策有效期内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项目单位满意度(%)	≥85

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(二级项目-区域)

项目名称	产业创新能力建设			
资金类型	省级财政专项资金			
项目等级	二级项目			
省级主管部门	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	地方主管部门	惠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	
预算年度	2023年			
资金需求	200万元			
支出内容	支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。			
政策依据	1.《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高质量建设制造强省的意见》(粤发〔2023〕7号) 2.《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印发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管理办法的通知》(粤工信规字〔2022〕6号)			
总体绩效目标	支持1家左右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,带动企业投入创新资金不低于500万元,带动形成创新成果不少于3件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当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支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数量	1个左右
		质量指标	获得支持的项目验收或完工评价通过率(%)	100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时间	2023年12月底前
		成本指标	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单个项目支持标准	≤800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省级企业技术中心项目带动企业投入创新资金(万元)	≥500
		社会效益指标	省级企业技术中心项目带动形成创新成果(件)	≥3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对推动我省制造业创新能力提升发挥的影响	政策有效期内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项目单位满意度(%)	≥85

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(二级项目-区域)

项目名称	产业创新能力建设			
资金类型	省级财政专项资金			
项目等级	二级项目			
省级主管部门	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	地方主管部门	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	
预算年度	2023年			
资金需求	900万元			
支出内容	支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。			
政策依据	1.《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高质量建设制造强省的意见》(粤发〔2023〕7号) 2.《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印发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管理办法的通知》(粤工信规字〔2022〕6号)			
总体绩效目标	支持3家左右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,带动企业投入创新资金不低于2250万元,带动形成创新成果不少于9件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当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支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数量(个)	3个左右
		质量指标	获得支持的项目验收或完工评价通过率(%)	100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时间	2023年12月底前
		成本指标	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单个项目支持标准	≤800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省级企业技术中心项目带动企业投入创新资金(万元)	≥2250
		社会效益指标	省级企业技术中心项目带动形成创新成果(件)	≥9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对推动我省制造业创新能力提升发挥的影响	政策有效期内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项目单位满意度(%)	≥85

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(二级项目-区域)

项目名称	产业创新能力建设			
资金类型	省级财政专项资金			
项目等级	二级项目			
省级主管部门	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	地方主管部门	中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	
预算年度	2023年			
资金需求	200万元			
支出内容	支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。			
政策依据	1.《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高质量建设制造强省的意见》(粤发〔2023〕7号) 2.《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印发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管理办法的通知》(粤工信规字〔2022〕6号)			
总体绩效目标	支持1家左右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,带动企业投入创新资金不低于500万元,带动形成创新成果不少于3件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当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支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数量(个)	1个左右
		质量指标	获得支持的项目验收或完工评价通过率(%)	100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时间	2023年12月底前
		成本指标	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单个项目支持标准	≤800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省级企业技术中心项目带动企业投入创新资金(万元)	≥500
		社会效益指标	省级企业技术中心项目带动形成创新成果(件)	≥3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对推动我省制造业创新能力提升发挥的影响	政策有效期内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项目单位满意度(%)	≥85

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(二级项目-区域)

项目名称	产业创新能力建设			
资金类型	省级财政专项资金			
项目等级	二级项目			
省级主管部门	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	地方主管部门	江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	
预算年度	2023年			
资金需求	200万元			
支出内容	支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。			
政策依据	1.《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高质量建设制造强省的意见》(粤发〔2023〕7号) 2.《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印发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管理办法的通知》(粤工信规字〔2022〕6号)			
总体绩效目标	支持1家左右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,带动企业投入创新资金不低于500万元,带动形成创新成果不少于3件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当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支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数量(个)	1个左右
		质量指标	获得支持的项目验收或完工评价通过率(%)	100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时间	2023年12月底前
		成本指标	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单个项目支持标准	≤800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省级企业技术中心项目带动企业投入创新资金(万元)	≥500
		社会效益指标	省级企业技术中心项目带动形成创新成果(件)	≥3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对推动我省制造业创新能力提升发挥的影响	政策有效期内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项目单位满意度(%)	≥85

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(二级项目-区域)

项目名称	产业创新能力建设			
资金类型	省级财政专项资金			
项目等级	二级项目			
省级主管部门	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	地方主管部门	肇庆市工业和信息化局	
预算年度	2023年			
资金需求	200万元			
支出内容	支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。			
政策依据	1.《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高质量建设制造强省的意见》(粤发〔2023〕7号) 2.《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印发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管理办法的通知》(粤工信规字〔2022〕6号)			
总体绩效目标	支持1家左右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,带动企业投入创新资金不低于500万元,带动形成创新成果不少于3件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当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支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数量(个)	1个左右
		质量指标	获得支持的项目验收或完工评价通过率(%)	100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时间	2023年12月底前
		成本指标	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单个项目支持标准	≤800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省级企业技术中心项目带动企业投入创新资金(万元)	≥500
		社会效益指标	省级企业技术中心项目带动形成创新成果(件)	≥3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对推动我省制造业创新能力提升发挥的影响	政策有效期内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项目单位满意度(%)	≥85

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(二级项目-区域)

项目名称	产业创新能力建设			
资金类型	省级财政专项资金			
项目等级	二级项目			
省级主管部门	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	地方主管部门	揭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	
预算年度	2023年			
资金需求	100万元			
支出内容	支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。			
政策依据	1.《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高质量建设制造强省的意见》(粤发〔2023〕7号) 2.《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印发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管理办法的通知》(粤工信规字〔2022〕6号)			
总体绩效目标	支持1家左右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,带动企业投入创新资金不低于250万元,带动形成创新成果不少于2件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当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支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数量(个)	1个左右
		质量指标	获得支持的项目验收或完工评价通过率(%)	100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时间	2023年12月底前
		成本指标	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单个项目支持标准	≤800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省级企业技术中心项目带动企业投入创新资金(万元)	≥250
		社会效益指标	省级企业技术中心项目带动形成创新成果(件)	≥2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对推动我省制造业创新能力提升发挥的影响	政策有效期内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项目单位满意度(%)	≥85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财政厅。